**附件1 招标需求一览表**

**分标一：配电综合监控终端组件采购项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交货日期** | **质保期** | **交货地点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配电综合监控终端组件采购项目 | 含：8 间隔开闭所型配电综合监控设备组件、12 间隔开闭所型配电综合监控设备组件、16 间隔开闭所型配电综合监控设备组件、20 间隔开闭所型配电综合监控设备组件、24 间隔开闭所型配电综合监控设备组件、配电房综合监控终端设备组件(8 间隔DTU、2 变压器)配电房综合监控终端设备组件(8 间隔DTU、3 变压器)、视频监控和环境检测系统组件、光纤通信设备组件等 | 套 | 54 | 接到供货通知后15日内 | 5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供应商要求：制造商；2.认证证书：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3.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：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的检测报告。 | 业绩要求：2019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内类似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400万。注：业绩必须提供对应的合同复印件。 | 8.4 |

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。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，类似升级产品。

备注：

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

## **分标二：新型融合终端组件采购项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物资名称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交货****日期** | **质保期** | **交货地点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新型融合终端组件采购项目 | 新型融合终端组件 | 详见技术规范 | 套 | 1854 | 接到供货通知后15日内 | 投运后3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供应商要求：制造商；2认证证书：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3.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：(1）提供国家认可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型式试验报告（检验报告或鉴定报告）(2）提供台区智能融合终端安全防护专业检测报告(3）提供台区智能融合终端专业检测报告 | 业绩要求：2019年1月1日起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，所投同类产品累计业绩不少于100套。注：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，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、金额页、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及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） | 11.6 |

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。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，类似升级产品。

备注：

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## 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

## **分标三：高性能断路器采购项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及包号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交货****日期** | **质保期** | **交货地点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高性能断路器采购项目（包一） | 交直流微型断路器及附件、交直流塑壳断路器及附件、交直流框架式及附件等 | 只 | 6184 | 接到供货通知后15日内 | 3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供应商要求：制造商或代理商；2.认证证书：制造商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，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3.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：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；4.其他：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及制造商出具的质保函。 | 业绩要求：制造商：2019年1月1日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之日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260万。代理商：2019年1月1日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之日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260万。注：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，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、金额页、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及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） | 2.6 |
| 高性能断路器采购项目（包二） | 交直流微型断路器及附件、交直流塑壳断路器及附件、交直流框架式及附件等 | 只 | 2674 | 接到供货通知后15日内 | 3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供应商要求：制造商或代理商；2.认证证书：制造商提供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，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3.产品型式试验报告或检测报告或鉴定报告：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的有效的检测报告；4.其他：代理商需提供制造商授权函及制造商出具的质保函。 | 业绩要求：制造商：2019年1月1日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之日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260万。代理商：2019年1月1日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之日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260万。注：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，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、金额页、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及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） | 1.9 |

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。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，类似升级产品。

备注：

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## 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

## **分标四：物联网电气类零星物料采购项目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物资名称** | **主要技术要求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交货日期** | **质保期** | **交货地点** | **专用资质要求** | **专用业绩要求** | **保证金金额（万元）** |
| 物联网电气类零星物料采购项目（包一） | 物联网电气类零星物料 | 满足招标文件各项要求 | 件 | 13829 | 合同签订后20日内 | 交付验收合格后3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供应商要求：集货商；2.认证证书：具有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 | 业绩要求：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之日所投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150万。注：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，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、金额页、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及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）。 | 2.4 |
| 物联网电气类零星物料采购项目（包二） | 物联网电气类零星物料 | 满足招标文件各项要求 | 件 | 9145 | 合同签订后20日内 | 交付验收合格后3年 | 买方指定仓库地面交货 | 1.供应商要求：集货商；2.认证证书：具有有效的ISO9000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 | 业绩要求：投标人2019年1月1日至招标（采购）公告发布日之日所投同类产品累计销售业绩不少于150万。注：（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，须提供用户合同封面、金额页、合同签字盖章页复印件及证明合同内容的合同页）。 | 1.6 |

具体供货不局限于上述产品。应包括上述产品相关配件，类似升级产品。

备注：

1.取得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集中规模招标采购供应商资质能力核实证明》（以下简称《核实证明》）的投标人，应按要求使用该《核实证明》。《核实证明》含有的业绩、试验报告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业绩、试验报告等证明材料；未取得《核实证明》的，投标人需要提供对应支持证明材料。

2.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应复印清晰、可辨认且不得遮盖、涂抹，否则视为无效。